关于南昌县2019年度县级财政决算情况和202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0年10月30日在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

南昌县财政局局长　廖淑敏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县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南昌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2019年县级财政决算已汇编完成。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2019年南昌县财政收支决算及202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9年县级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19年，县财政部门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主动适应新常态，积极抢抓新机遇，不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持续改善民生保障，统筹推进稳增长、调结构、促升级等各项工作，为服务经济持续健康较快发展、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保障，圆满完成了人大批准的年度预算。

**（一）全县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5月13日在南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汇报的《关于南昌县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中全县财政收支决算情况为预计数，由于在人大会议召开后，我县积极协调省、市财政部门，上级补助收入有所增加，省批复我县2019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是：

2019年全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744527万元，比上年增长6.3%；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1619731万元，比上年增长22.28%；省批复我县2019年地方公共财政预算年终滚存结余198496万元。

2019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535038万元，下降49.7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10768万元，下降70.83%；省批复我县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2733万元。

2019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3300万元，上年结余301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015万元，调出3300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2019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98712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309384万元，社保基金年终滚存结余413186万元。

**（二）县本级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省对我县财政决算的批复情况，按照现行县乡财政体制，我们对乡镇2019年财政决算进行了批复，并编制了2019年县本级财政决算：县本级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634380万元，比上年实际增长50391万元，增长8.63%。县本级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1440156万元，比上年实际增长308064万元，增长27.21%。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533836万元，下降49.87%。政府性基金支出272197万元，下降74.36%。

县本级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634380万元，加上上级补助及上级追加收入631174万元，下级上解收入83771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9040万元，上年结余121284万元，从政府性基金调入335000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33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814万元，县本级共有可分配财力1844763万元。县本级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1440156万元，加上上解支出50331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953万元，补助下级支出149474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27万元，支出总计1647441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197322万元，主要为结转下年的支出。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533836万元，加上上级对我县补助收入3823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1491万元，专项地方债转贷收入113516万元，基金收入总计662666万元。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272197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9884万元，补助乡镇支出37382万元，调出资金335000万元，债务还本5483万元，支出合计659946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2720万元。

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3300万元，上年结余301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015万元，调出3300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98712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309384万元，社保基金年终滚存结余413183万元。

**（三）债务余额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2019年债务限额 895404 万元，截止2019年底，债务余额 770916 万元，在债务限额之内债务风险可控。省财政转贷我县地方政府债券134899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134899 万元。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支持我县公益性项目建设。

**（三）“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全县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合称“三公”经费）支出合计1609.08万元，下降4.36%，缩减73.4万元。县本级“三公”经费支出合计1325.72万元，下降1.4%，缩减18.77万元。

从财政决算情况看，2019年全县财税部门认真执行了县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批准的财政预算决议要求，圆满完成全年收支既定目标，实现了财政收支平衡。

二、2020年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以来，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县财政部门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十三届十次全会和县十六届人大第五次会议确定的总体思路和目标，切实做到战疫情与促发展“两手抓、两手硬”。一方面，聚焦疫情防控，迅速启动应急机制，统筹调度资金，强化财政兜底，确保人民群众不因担心费用问题而不敢就诊，确保各乡镇、街办不因资金问题而影响医疗救治和疫情防控。另一方面，聚力复工复产，围绕“稳增长30条”为统领的“1+N”政策体系，大力支持企业纾困和发展，推动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全县财政收支执行情况**

**1、全县财政收入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省口径815381万元，完成年初人大预算的56.82%，同口径增长6.33%。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428755万元，完成年初人大预算的55.32%，同口径增长0.38%。**全县财政总收入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增值税198760万元,下降19.71％；企业所得税194055万元，增长34.33％；个人所得税25112万元，增长81.68％；消费税112730万元，增长37.43%；资源税199万元，下降60.36％；城市维护建设税10500万元，下降27.07％；房产税9384万元，下降50.61%；印花税3729万元，下降11.64%；城镇土地使用税10842万元，下降33.37%；土地增值税61938万元，下降0.96%；车船税435万元，下降36.4%；耕地占用税3874万元, 下降1.42％；契税34795万元, 下降10.27％；环境保护税162万元，增长0.62%，其他税收收入1584万元；

非税收入147282万元，增长24.26 %（其中：专项收入6915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82900万元、罚没收入11000万元、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46467万元）。

**2、全县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729337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17%。剔除上级专项支出71543万元、上年结转支出118730万元后，当年预算安排实际支出为539064万元，完成年初人大预算同口径的54.62%。**全县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3343万元；国防支出16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4032万元；教育支出145188万元；科学技术支出37852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13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19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607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8712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9172万元；农林水支出9878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9144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4258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085万元；金融支出491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54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1170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07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13万元；其他支出1597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1109万元。

**3、全县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621370万元（含债券转贷收入274934万元），完成年初人大预算的77.62%，比上年同期同口径增长195.5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31059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5.85%。全县基金支出完成522845万元，完成年初人大预算的65.31%，比上年同期同口径增长84.5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25418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9%。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29029万元，下降18.09%。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62302万元，下降54.96%。

**5、全县债务情况**

2020年我县政府性债务限额为1458438万元，截至2020年6月，我县政府性债务余额918770万元，在限额之下，债务风险可控。其中：一般债务340530万元、专项债务57824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22470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国家较大幅度增加地方新增政府债券规模，我县加大地方新增政府债券争取力度。

**（二）全县财政运行的特点**

上半年，全县财政运行呈现出以下特点：**一是财政收入稳居全省第一。**今年以来，我县借力经济带动、投资拉动、消费促动，扎实推进综合治税工作，着力建平台、清欠税、抓征管，财政收入增速虽略有回落，但持续增长的态势没有变。1-6月，全县财政总收入累计完成815381万元，增长6.33%，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累计完成428755万元，增长0.38%，两项收入总量继续稳居全省第一。截止8月底，我县完成财政总收入103.5亿元，同比增长3.19%。**二收入增幅保持合理区间。**1-6月，财政总收入增幅达到6.33%，列全市第4位，比去年提升了2位，高出全省平均增幅（-3.6%）9.9个百分点，高于全市平均增幅（-3.5%）9.8个百分点；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增幅达到0.3%，列全市第4位，排位比去年上升了2位，高出全省平均增幅（-3.1%）3.4个百分点，高出全市平均增幅（-1.9%）2.2个百分点。**三是乡镇财政活力增强。**全县18个乡镇、管委会、街道办上半年完成财政总收入13.4亿元，完成序时进度77.0%，序时进度完成较好的乡镇有幽兰镇222.6%、冈上镇197.0%、塘南镇178.3%；增幅完成较好的乡镇有冈上镇126.7%、幽兰镇75.6%。

上半年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是形势并不乐观，我们应当清晰地看到我县财政工作的考验：**一是财政收入保持平稳增长的压力较大。**疫情冲击导致税基减少，加之为支持疫情防控、企业纾困和复工复产新出台的减免税、缓税等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税收收入持续增长异常困难。在经济下行、减税降费、疫情冲击等因素叠加影响下，预计后期财政增收的压力非常大。**二是税占比略有下降。**税收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为81.9%，较去年下降了2.6个百分点，高出全省平均税占比（79.1%）2.8个百分点，低于全市平均税占比（85.6%）3.7个百分点，列全市第11位；税收收入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5.6%，较去年下降了6.7个百分点，低于全省平均税占比（66.2%）0.6个百分点，低于市平均税占比（72.9%）7.3个百分点，列全市第11位。**三是财政收支矛盾日益加剧。**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密集出台，而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等重点支出刚性增长，支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重大重点项目、推进民生工程、乡村振兴战略等方面，需要大量财政资金。

三、下一阶段工作

下半年，我们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紧扣县人大会批准的年度预算目标任务，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财政保障，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完成2020年财政预算任务。

**（一）全力以赴稳定经济运行。**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坚决完成全年财税收入任务，8月份全县财政总收入已经在全省率先破百亿大关。**一是细化目标抓落实。**根据全年财政总收入和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全年分别增长5%和4%左右增长目标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将当月任务细化到每天、每个部门、每个企业、每个税种、每个责任人，完善财税联动协调机制，定期跟进收入完成情况，加强收入分析研判，形成工作合力。**二是突破重点挖税源。**以行业和税种分析为主线，深度分析税源结构新变化，找准税收重心，准确把握税源的变化和走向，实时跟进重点项目开工运行，大力挖掘重点税源，有序推进组织收入工作。**三是破解地方收入差距。**千方百计突破楼盘土增税等纯地方收入税种清算工作和欠税企业清缴，力争实现地方收入与总收入同步增长。**四是立足长远谋发展。**立足当前，着眼明年，超前谋划，推动全县税源结构不断优化，出台加快建筑产业、向塘物流产业等集聚发展的财税优惠政策，培植和壮大区域产业，保障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二）奋力决战助力脱贫攻坚。一是强化扶贫投入。**聚焦“两不愁、三保障”，优先向疫情影响较大、脱贫任务较重的地区倾斜，坚决防止因疫致贫返贫。切实加强扶贫资金监管，督促加快资金使用进度。**二是健全稳定脱贫长效机制。**做好返贫人口和新发生贫困人口检测和帮扶，研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接续解决相对贫困的支持政策。**三是保障粮食安全。**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与脱贫攻坚有机衔接，出台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实施意见。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支持水稻生产，支持生猪稳产供保，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三）兜牢底线着力改善民生。**始终把改善民生福祉作为财政支出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民生优先，兜牢民生底线，让百姓共享发展成果。**一是**严格保障好“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等“三保”支出，加快民生工程资金拨付进度，重点解决社保、医疗、教育、住房、环保、扶贫等方面问题，让发展成果惠及人民群众。**二是**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的原则，优化支出结构，抓好民生工程资金保障，确保68件民生实事所需的80.6亿元资金的保障到位。**三是**通过年初预算安排、土地出让收益、统筹安排存量资金、争取上级债券资金支持等方式，积极筹集资金，加大重大重点项目投入力度。同时，优化内部规程，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优化县重点项目预算资金拨付流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将民生等惠民资金纳入绩效评价范围，确保资金落实到位。

**（四）管疏结合防控财政风险。**始终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和区域性财政风险。**一方面，促进实现预算平衡。**坚持以收定支原则，严格落实过“紧日子”十严控措施，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硬化预算约束；强化开源挖潜，盘活存量资金资产资源，加大政府预算体系间的统筹力度；实事求是组织财政收入，提高运行质量。**另一方面，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格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审核和风险把控，强化债券资金使用监管；加强隐性债券常态化监测，严肃违法违规举债责任追求；多渠道筹集资金完成偿债化债计划，确保政府债务风险可控。

**（五）锲而不舍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比学习、提升业务本领，比作风、提升机关效能，比贡献、提升争先水平”的“三比三提升”主题实践活动，进一步提高服务效能，强化全局干部绩效管理，运用好“考核棒”充分调动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通过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财政服务全县发展的水平，保障财政资金和财政干部政治生命“两个安全”，着力树立“忠诚担当、敬业争先、阳光高效、守正廉洁”的财政人新形象。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财政工作任务重，责任大，做好今年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各项决议，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进一步坚守初心、勇担使命、接续奋斗、砥砺前行，努力为实现南昌县挺进全国20强、小蓝经开区挺进全国50强的“双百进位”目标作出更大贡献。